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
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川发龙蟒”）因筹划向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 80% 股权，向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 20% 股权的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简称：川发龙蟒；代码：002312）自 2021 年 7 月 20 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了关于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和 2021 年 7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和《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停牌的进展公告》。

2021 年 8 月 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 8 月 3 日开市起复牌。

鉴于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及其它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尚需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或

其授权机构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何时最终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日